

电梯维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JMWX25-140（江海1）

报价日期：2025-12-15

甲方：江门市地运物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华茵绿洲）

乙方：江门市冠海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甲方4幢之二的壹台电梯进行维修更换配件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维修工程协议。

一、工程地点：华茵绿洲4幢之二 出厂编号：10014233002 注册编码：3110-440700-201110-0032

二、工程内容：（计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工程内容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维修变频器	/	1项	4500.00	4500.00	4幢之二

总价为 ¥ 4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 电子发票（普票）

注：维修保修1年

三、工程项目总价：¥ 4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

四、工程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进行施工，工期为1天。

五、维修保修一年，从维修零件之日起计算，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因施工安全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工程付款：零件维修工程完成后，经甲方管理人员签名确认或者甲方会同业主代表在竣工验收单上签名确认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或者从业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中付款，另收的现金也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各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八、其它：如对本合同有异议，请在合同上盖章确认，以方便乙方安排工作。

甲方：江门市地运物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华茵绿洲）

乙方：江门市冠海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日期：2025.12.16

日期：2025.12.16

